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爱我家”）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3月31日16:00以现场会议和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朝来高科技产业园西区创远路36号院8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会监事5名，实际到会监事5名，与会监事一致推举监事肖洋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肖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肖洋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之附件。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 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肖洋，男，生于1978年。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本科学历。2000年至今任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31日起任我爱我家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披露日，肖洋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0.26%。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